

100 年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檢視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0 年 7 月 25 日下午 2 時 30 分

地點：力行樓 2 樓會議室

主席：莊副校長德森

紀錄：林裕得

出席人員：陳惠堂、鄧學仁、黃淑娟、葉淥源、何嘉祐、吳明彥、洪國元、鄭詩君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一、首先感謝各單位同仁撰寫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的辛勞。依校長於 6 月 14 日的校務評鑑檢討會議中指示，本校報告書的格式參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的版本撰寫。同時本校辦理校務自我評鑑座談會中，委員建議改進事項，應列為撰寫報告時之重要參考事項。

二、校務評鑑工作係本校今年度重要工作事項，範圍涉及全校行政單位，評鑑報告書撰寫更是全校同仁集體努力的成果。必須透過同心協力，相互合作才能達到完美的境界。因此希望對於初版的報告書能夠提出寶貴意見，作為修正參考。以求將本校教育訓練的成就完全展現。

貳、業務單位報告：

陳主任秘書惠堂：

- 一、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自 5 月 19 日辦理校務實地訪評之後，決定更改格式。感謝各分組秘書積極邀集效標承辦人討論分頭撰寫、統合意見，再整理各分項其他項目。並且皆能依本室所定時限繳交彙整。
- 二、依高等教育評鑑中心要求，本校必須於 8 月 31 日前函送自我評鑑報告書，以便該中心轉交評鑑委員審閱。為求報告書能夠更加周延完善，依校長指示，除送請本校相關師長檢視外，並將請校外曾有評鑑經驗人士協助審閱。因此，希望能夠在 7 月底之前完成初版工作。

參、討論決議事項：

- 一、有關各項目「現況描述」部分，各效標撰寫人務必依照「效標」、「要素」所提之要旨、精神以及重點，忠實呈現本校教育訓練現況。分組秘書則應秉持前揭原則，逐項檢閱，未能符合標準者，應要求改善。
- 二、撰寫內容必須前後相互呼應，言之成理，避免重複，以強調本校運作「機制」，並符合 PDCA（Plan 計畫、Do 執行、Check 檢核、Act 行動）之循環概念。
- 三、有關本校教育內涵、運作過程以及學生學習成果等部分，應

以圖表或照片方式呈現，以求明確簡潔，讓評鑑委員能夠清楚了解，一目瞭然。其他相關內容亦可增列流程圖或彙整表，以增加閱讀之便利性。

四、本校於 97 年至 99 年期間，重要校務工作，應確實調查統計，相關數據務必求精確，不可含混帶過，各項數據統計，總和應達 100%。

五、各節有關「特色」、「困難與問題」及「改善策略」等項，經討論整理如附件，請各分組秘書針對文字內容，再詳加檢視修正，以求通暢達意。

六、會中所提相關意見、決議，請各分組秘書確實辦理修正事宜；並於 7 月 29 日(週五)中午前將電子檔案傳送秘書室編審林裕得彙整。

肆、散會(17 時 15 分)